

证券代码：430503 证券简称：双环电感 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## 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蚌埠市长征南路 88 号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福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决算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,977,613.23 元，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-1,735,441.29 元，本年度实际可分配利润为-3,713,054.52 元。

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，董事会建议：本年不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告的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及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莉 姜利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、本次会议的议案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上海天衍禾律师事务所关于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蚌埠市双环电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7 日